

# 提升“四种意识” 换来群众满意

## ——唐山芦台公安分局推动优化营商环境

□ 郑学庆

今年以来,唐山市公安局芦台分局坚持立足全局谋工作,把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来抓,完善工作机制,加强政务服务、守护安全发展,不断推动公安机关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取得新成效。

### 提升主动意识 深化机制建设

该分局围绕全区重点项目建设,建立党委班子成员和辖区派出所所长包保机制,常态化开展治安风险评估,深入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从源头上防范化解影响项目建设和社会稳定的各类因素。在深入推进“一企一警”模式基础上,创新与企业需求相适配的警务服务模式,社区民警主动深入企业走访调研,全方位帮助企业解决力所能及的问题,确保“警企零距离、服务不缺位”。

在落实传统服务方式基础上,该分局引入线上服务,推广警企、警民联系微信群、公众号,在线提供咨询维权服务和诚信查询服务,帮助企业开展用工人员和重大项目建设背景审查,为群众解答户口、身份证等证件办理问题,动态跟进企业发展需求、群众实际需要。

### 提升服务意识 打造优质品牌

为最大限度方便企业和群众办事,该分局派出所综合服务窗口创新“早晚弹性办”“午间不间断”“周末预约办”等业务办理模式,最大限度方便企业及群众,做到“企业和群众需要什么类型服务,分局实时上新跟进什么业务”。服务窗口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围绕企业关心的热点问题,主动贴近推行预约式、“一站式”服务,对符合政策的各类办理事项,实行企业人员集中落户“上门办”、企业人员证件材

料“容缺办”、涉企行政审批事项“一站办”系列便民利企服务。截至目前,该分局为企业从业人员办理异地身份证8人次,办理居住证50余人次。

### 提升守护意识 营造安全环境

该分局精准开展预警稳控,紧盯不稳定因素相对集中的企业改制、土地征收、劳资纠纷等领域,全面落实经常性滚动排查、敏感时期运行深入排查和综合研判会商机制,确保不发生有影响的案事件。该分局结合“平安芦台”建设,推行全天候立体化、信息化巡逻防控机制,街道防控巡逻、社区群防群治等勤务模式。今年以来,全区刑事、治安类警情数同比下降60%。

该分局常态化开展危爆物品、寄递物流、人员密集场所等重点部位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督促企业落实人防、物防、技防各项措施,坚决防止发生影响营商

环境的重大公共安全案事件。今年以来,该分局共检查重点单位15家,发现整改隐患2处。

### 提升法治意识 守牢公平底线

该分局教育引导民警善于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明晰权责、定分止争、处理问题,增强法治意识,切实提升执法能力。加强涉企案件审核把关,坚决杜绝以刑事手段插手民事经济纠纷。建立涉企执法报告制度,最大限度降低侦查办案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影响。该分局加强对辖区企业和重点建设单位的保护,深入推进涉企案件分析研判工作,针对扰乱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秩序、寻衅滋事、电信网络诈骗、伤害企业员工等侵害企业合法权益的涉企违法犯罪行为,快侦快办、严查严打、深挖彻查,提高涉企刑事案件办案节奏和办案效率,最大程度为企业追赃挽损。

# 唐山交警为准驾驶员讲好“上路第一课”

河北法治报讯(记者 吴艳丽 通讯员 付前程)4月17日,由唐山市公安交警支队三大队宣传中队组建的“交通安全宣传宣讲团”深入辖区南湖驾校,开展驾驶人培训教育“点对点”服务,为即将拿到驾驶证的准驾驶员讲好“上路第一课”。

活动中,民警通过发放《道路交通安全三十谈》宣传单和现场宣讲的方式,向驾校学员们讲解“鬼”探头、酒后驾驶、疲劳驾驶、超员

超载、不系安全带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并着重讲解“荷式开车门法”的动作要领,让学员现场体验,感受左驾用右手开车门,右驾用左手开车门,利用身体惯性随车转动,通过打开车门缝隙向车辆后方观察情况,确认安全后再下车的特性,进而避免因开车门引发的交通事故。同时,民警引导学员们注意日常行车规则和行车细节问题,自觉养成良好驾驶习惯,做一名合格的交通参与者。

# 香河交警:紧盯“两客一危一货”企业筑牢交通安全防线

河北法治报讯(张曼青)为持续推进春季公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行动,连日来,香河县公安局交警大队结合实际,主动作为,深入“两客一危一货”企业开展安全大检查,强化源头管理,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全力保障广大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

民警走进部分客运企业,对企业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制度建立情况、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工作记录、车辆动态监控装置、安全带警示标识粘贴落实情况等进行了监督检查。随后,民警向企业负责人及驾驶员通报了近年来发生的重特大交通事故案例,并专门分析讲解了造成事故发生的主要原因,要求驾驶员汲取交通事故教训,遵守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确保行车安全。

民警持续深入辖区危化品运输企业、物流运输企业,逐一与企业负责人进行座谈。民警认真细致地查看了企业车辆管理、隐患排查、安全检查、GPS动态监控台账以及企业运输车辆安全性能及外观等情况。同时对检查中发现的安全隐患问题下发了整改通知书,要求企业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立即进行整改,杜绝一切安全隐患,有效预防各类事故的发生。民警还结合相关视频为驾驶员重点讲解了在遇到恶劣天气的情况下如何安全行车及面对突发情况的处置方法。

此次检查给“两客一危一货”企业负责人及驾驶员在思想上再次敲响警钟,提升了企业负责人和驾驶员的责任意识、安全意识、法治意识。

# 24小时化解涉外纠纷 法官获外籍华人点赞

近日,承德市鹰手营子矿区人民法院营子人民法庭受理一起涉外法定继承纠纷,双方当事人法官主持下达成了调解协议,一起涉外民事纠纷得到快速圆满解决。

原告与二被告系姐弟关系,其父母先后去世,留有银行存款等遗产,二被告移民国外,原告诉请分割继承该笔存款。立案后,法官立即向当事人了解相关情况,得知二被告近日回国扫墓即将返回国外,便抓紧时间梳理案情,审查双方当事人提交的证据,指导当事人针对亲属关系、存单存折等有关事实补充证据。在基础工作做好后,法官以最快速度组织双方调解,促使双方达成一致调解意见。

在领取到调解书后,当事人激动地向法官致谢道:“真的为您的细心、耐心以及办案效率所感动,没想到案件能够在不到24小时时间内快速高质解决,为家乡的法院点赞。”

该起涉外案件的成功调解,充分展示了鹰手营子矿区法院处理涉外案件的专业素养和司法为民的人文关怀。下一步,该院将以诉源治理实质化、纠纷解决高效化为目标,努力为当事人提供更方便、高效、多元的司法服务,不断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王昱人

### “刑事和解+人民调解”

# 阜城检察院与司法局合力促轻微刑事案件矛盾化解

4月17日,阜城县人民检察院依托“务”阜民“枫”检察驿站,与阜城县司法局召开座谈会,建立轻罪案件“刑事和解+人民调解”矛盾化解联动机制,共同促进轻微刑事案件和解,推动建立轻罪治理体系。

座谈会上,两家联合

会签《关于建立轻罪案件刑事和解与人民调解衔接工作机制》,进一步规范了检调对接工作流程,完善了检察官和人民调解员联合调解机制,推动共同协调处理刑事和解矛盾纠纷问题。

牛敏 王瑾

# “管理+引导” 石家庄裕华警方开展养犬治理专项行动

河北法治报讯(孙伟杰)为进一步加强犬类管理工作,规范辖区居民文明养犬行为,切实维护辖区环境卫生和社会公共秩序,近日,石家庄市裕华区分局东环派出所组织警力开展常态化养犬治理专项行动。

该所组织警力深入辖区进行“拉网式”排查,确定辖区内流浪犬只活动轨迹,重点对群众反映流浪犬、无主犬问题较为集中的区域及校园周边进行梳理、排查,对发现的流浪犬进行集中清理,有效治理辖区治安环境,消除各类安全隐患。

该所民警走进社区、步行街等人员密集场所,向辖区群众讲解养犬管理的相关规定,引导群众充分认识犬患的危害性,自觉参与并支持流浪犬清理整治工作,使养犬人懂得文明养犬、自觉规范养犬。该项活动开展以来,民警通过张贴《流浪犬专项整治的通告》、居民微信群宣传、文明养犬现场劝导等形式,引导群众办理犬证20余张,收容流浪犬2只。通过清理整治,使辖区流浪犬数量大为减少,有效防止了流浪犬伤人。



近日,沙河市人民检察院干警深入红薯岭进行“燕赵山海·公益检察”之食品药品安全专项监督宣传活动。干警们悬挂横幅、发放“法治大礼包”,并进行现场答疑,以通俗易懂的语言,重点向群众宣传食品药品相关法律法规,引导群众通过“两微一端”、12309检察服务热线等方式,向检察机关提供公益诉讼食品药品安全领域线索。

元宁 摄

# 乐亭检察院检察监督 促社区矫正质效提升

日前,乐亭县人民检察院在开展社区矫正检察监督工作中,发现县司法局辖14个乡镇司法所人员力量不足,制约了基层业务开展。针对上述情况,该院与司法局召开联席会,共同研究解决方案。

会后,司法局党组结合该院提出的建议,制定了“党建+”社区矫正工作模式,即组建探索建立中心党支部领导下的所长负责制工作模式;将党建工作与日常工作有机融合;推进联系服务群众常态化,扎实开展“万名干警下基层”活动。

李丛 兰金莹

# 故城检察院开展国家安全教育宣传 提升群众国家安全意识

为全面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加强国家安全教育,促进广大群众树立牢固的国家安全观,4月15日上午,故城县人民检察院组织干警到辖区迎瑞广场开展集中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检察干警通过悬挂宣传横幅、解答法律咨询、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向现场群众宣传国家安全法、反间谍法、反分裂国家法等涉及国家安全的法律法规。让群众明白维护国家安全是每一个公民应尽的义务,引导群众关心国家安全,共同保障国家安全。

下一步,故城检察院将持续立足检察职能,丰富宣传形式,加大对国家安全法律知识的宣传力度,提升群众的法治意识和国家安全意识,为捍卫国家安全和稳定贡献检察力量。



图为检察干警向群众发放宣传资料,宣讲国家安全法律法规。

牛敏 吴红秀 摄

# 卢龙法院集中发放执行款

河北法治报讯(记者 刘波)为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对执行案件的关注,进一步提升执行公信力与群众满意度,扩大执行案款集中清理发放成效,4月15日,卢龙县人民法院执行局开展了执行案款集中发放行动。

本次行动涉及案件为卢龙法院执行局近日化解的一起涉农农村土地租金纠纷案。该案涉及20余农户,总金额8万多元。由于涉案人数众

多,并且被执行人承租后已经在承包地上种植了树苗,如若案件不能执行到位,老百姓将面临既不能种地又不能获得租金的境地。为切实解决群众燃眉之急,执行法官对被执行人财产情况进行了全面调查,在此基础上对案件进行精准分析。为更好解决执行问题,让被执行人有创造收入的时间,执行法官对申请执行人耐心劝解,最终被执行人主动履行,将8万余元租金汇入法

院执行款专户。

案款到位后,执行法官第一时间通知全体申请执行人,并进行集中放款。案款发放现场,执行法官依次核对申请执行人的身份信息、银行账户、领款金额,逐一发放案款。面对申请执行人中的老人,法官耐心讲解并提供指导,仅用半天时间,执行案款全部到账,每个人对法院干警热情严谨的工作态度、高效执行的工作效率表示感谢。

# 博野司法局“公证+调解”探索多元解纷新途径

近日,经过公证调解员的耐心工作,博野县村民王某一家因赡养老人及家庭财产划分产生的纠纷得到圆满解决,赢得当事人的满意。

今年以来,博野县司法局以多元解纷机制改革为切入

点,挂牌成立博野县公证处调解工作室,大力推行“公证+调解”工作模式,成为深化社会治理的有益探索。博野县公证调解工作室公证调解员坚持“开门接诊”和“上门问诊”相结合,充分发挥公证的

“第三方中立”优势,快速锁定矛盾争议焦点,用专业解决矛盾,在继承纠纷、分家析产纠纷、民间借贷纠纷和劳资纠纷等领域发挥独特作用,为提升社会治理效能提供重要制度保障。

冯志红

# 开展企业合规“回头看” 助力企业“向前跑”

□ 胡雄飞

“感谢检察机关帮助我们建立了完善的企业合规制度,我们将继续依法依规经营,保持合规体系有效运转,并随时接受检察机关的指导和监督。”某涉案企业负责人说道。

为进一步护航企业发展,了解企业需求,助力企业成长,望都县人民检察院开展了已办合规案件“回头看”行动,4月17日,办案检察官联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生态环境局、应急管理局主要负责同志对某涉案企业开展实

地走访。

该涉案企业成立于2003年,是望都县加工业的龙头企业之一,也是利税大户。2019年6月份至12月份,该企业会计非法购买增值税专用发票,暴露出该企业财务制度和管理制度上的重大疏漏。为此,望都检察院在充分听取各方面意见和进行合规审查公开听证的基础上,决定对该企业启动企业合规性审查。经合规调查、出具意见、全面整改,企业建立了各项合规制度和合规管理运行保障机制,2023年2月2日经第三方监督评估小组考

核,该企业顺利通过合规考察。

办案检察官通过走访该企业生产车间、查阅企业规章制度文件、与企业负责人交流座谈的方式,深入了解该企业建立企业合规制度以来取得的成效和存在的问题,重点了解了企业在发展过程中的司法需求。该企业负责人表示,企业建立健全了合同、入库单、银行凭证等进项的发票专项审核机制,设立发票登记本,确保企业不会再出现类似问题。并且,该企业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和环保工作,成立安全领导小组和环保领导小

组,由总经理任组长带头落实。未来将不断完善特种设备管理制度和员工培训制度,做好隐患排查工作,严防发生安全生产事故。检察官和相关工作人员就企业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耐心细致的解答。

下一步,望都检察院将持续强化“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理念,以“推进企业高质量发展,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为目标,高度关注企业司法需求,及时提供便捷高效服务,不断强化一体履职、综合履职、能动履职,以检察力量为企业发展保驾护航。